

王东京 主编

2012年

第 3 册

中国经济观察

对三大经济热点的理性追问

城乡中国再认识

质疑“中等收入陷阱”

关于贫困

政经分开与农村集体产权改革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The Central Party School Publishing House

F12-55
2006/1
2012.3

阅 览

2012年 第 3 册

中国经济观察

王东京 主编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The Central Party School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经济观察. 2012 年第 3 册/王东京主编. —北京: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2012. 10
ISBN 978-7-5035-4834-5

I. 中… II. 王… III. 中国经济—文集 IV. F1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42793 号

中国经济观察 2012 年第 3 册

责任编辑 曲 炜 楚双志

版式设计 李 灵

责任校对 王 巍

责任印制 宋二顺

出版发行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大有庄 100 号)

邮 编 100091

网 址 www.dxcbs.net

电 话 (010) 62805800 (办公室) (010) 62805818 (发行部)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鑫海金澳胶印有限公司

字 数 150 千字

版 次 2012 年 10 月第 1 版 201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 张 11

定 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

顾问 (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珏	江小涓	刘伟	刘海藩
李兴山	张卓元	张尧学	林毅夫
顾海良	梁小民		

主编 王东京

副主编 赵振华 (常务)

韩保江	潘云良	孙小兰
-----	-----	-----

编委 (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安培	王天义	王东京	王国平
王健	孙小兰	宁向东	张军
张维迎	陈甬军	陈晓红	杨秋宝
杨瑞龙	郑介甫	柳欣	赵振华
洪银兴	顾海兵	黄少安	梁朋
韩保江	谢鲁江	潘云良	

学术委员会 (按姓氏笔画排列)

于永臻	王君超	石霞	田应奎
刘振英	刘艳梅	李蕾	李继文
李省龙	李旭章	李鹏	张玉杰
张燕喜	陈文通	陈宇学	赵锦辉
施虹	胡希宁	徐平华	徐祥临
贾华强	袁辉	曹立	曹新
郭威	董艳玲	鲍永升	

Contents

目 录

热点聚焦 Hot Spots in Focus

- 对三大经济热点的理性追问
A Rational Inquiry Into Three Economic Hot Issues

王东京/ 3

- 城乡中国再认识
Reflection on Urban and Rural China

周其仁/ 12

改革与发展 Reform and Development

- 质疑“中等收入陷阱”
Putting a Question to Middle-income Trap

姜波/ 33

- 产业转型没有坦途
No Smooth Road to Industry Transformation

何立胜/ 42

- 深化改革要有新思路
Deepening Reform Needs New Thinking

金 磅/ 51

- 从流动人口看住房需求
Housing Need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Floating People

巴曙松/ 61

- 中国房地产已回归理性时代
China's Real Estate Back to Rational Period

赵 晓 陈金保/ 69

建立存款保险制度需关注六大问题

张吉光/75

Building Deposit Insurance System Should be Concerned with Six Issues

探索与争鸣

Exploration and Contention

旧中国究竟是什么社会

胡培兆/87

What on earth the Old Chinese Society is

中国高考制度非改不可

顾海兵/97

China's Higher Education Entrance Examination System Must be Reformed

政经分开与农村集体产权改革

党国英/106

Separation of Politics and Economy Versus Reform of

Rural Collective Property Rights Reform

关于贫困

赵振华/113

On Poverty

中国在“创新重商主义”吗

杨枝煌/129

China is Making Mercantilism Innovative

无效率制度为何长期存在

王玉霞 唐志军/143

Why System without Efficiency Exists for a Long Time

短论

Remarks

规范地方政府举债需正面规划

贾康/155

Necessary to Regulate Local Government's Borrowing

Behavior through Positive Planning

改革应使农村金融更普惠

汤敏/160

Reform Should Make Rural Finance Benefit More People

热点聚焦

Hot Spots in Focu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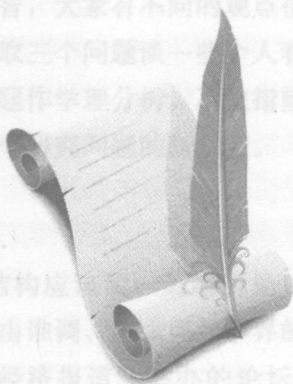


王东京

近来学界讨论的经济热点很多，见仁见智，大家有不同的观点很正常。为了将讨论引向深入，本文这里也选取三个问题谈一谈，供人看法。当然不是就事论事，而是侧重对这些问题作学理分析，希望读者能同意。我的目的是试图为大家提供——

一、谁是调结构的主体

众人皆说中国需要调结构，我也认为结构应调，大家没分歧。不过再往下讨论，如结构由谁调，看法就大相径庭了。不久前参加“21世纪经济报道”举办的论坛，会上有人主张结构应由政府调，我当即表示不同意。不是说政府可以袖手旁观，而是受职能所限，政府实在不该担当调结构的主角。



* 任重庆中共中央党校校委委员、教务部主任、博士生导师。

对三大经济热点的理性追问

王东京*

近来学界讨论的经济热点很多,见仁见智,大家有不同的观点很正常。为了将讨论引向深入,本文这里也选取三个问题谈一些个人看法,当然不是就事论事,而是侧重对这些问题作学理分析。不敢指望读者能同意,我的目的是试图为大家提供一个研究问题的新角度。

一、谁是调结构的主体

众人皆说中国需要调结构,我也认为结构应该调,英雄所见相同,大家没分歧。不过再往下讨论,如结构由谁调、怎么调?学界的看法就大相径庭了。不久前参加“21世纪经济报道”举办的论坛,会上有人主张结构应由政府调,我当即表示不同意。不是说政府可以袖手旁观;而是受职能所限,政府实在不该担当调结构的主角。

* 作者系中共中央党校校委委员、教务部主任、博士生导师。

中

国

经

济

观

察

关于政府的职能，不知读者怎样看。200年前，亚当·斯密说政府是“守夜人”；而后来弗里德曼又说政府是“仆人”。无论是“守夜人”还是“仆人”，政府职能不过是四项：即国家安全、社会公正、公共服务与扶弱济贫。归总起来，政府要做的其实就两方面：一是监管，二是服务。好比一场球赛，政府的角色是裁判，裁判只管比赛规则，而具体派谁参赛要由领队定，裁判不能管。调结构也如此，政府的职责是维护竞争公平，至于结构怎么调还得让企业定，因为企业才是经济活动的实际主体。

我不主张由政府主导调结构，另一个理由，是调结构若由政府主导得有三个前提要成立：第一，政府要事先知道怎样的结构是好结构；第二，政府（官员）要比企业（家）更关注市场；第三，行政调节要比市场调节更有效。问题是这三个前提成立么？说实话，我本人的看法是否定的。想想吧，政府并非先知先觉，怎会提前知道怎样的结构是好结构？早些年，政府曾说电多了要限制上电厂；可过不多久又说电短缺到处拉闸限电，说明政府并无先见之明是不是？

说到官员与企业家谁更关注市场，是简单的问题，官员坐在办公室里看文件听汇报，而企业家却在市场里摸爬滚打，你说谁更懂得市场？再有，官员看错市场自己不赔钱，无关痛痒；而企业家呢，一旦投错了项目赔的是真金白银，利害攸关他们不关注市场行么？倒是第三点，想来想去还是觉得不好一概而论，行政调节见效快，立竿见影，但却容易一刀切；而市场调节虽非一刀切，但见效慢，远水难解近渴。所以行政调节与市场调节哪个更有效的确要视具体情况而定。

综合权衡，两害相较取其轻，故政府我认为不宜作为调结构的主体。可政府不作主体谁作主体？当然只能是企业。或许有人问，政府不知怎样的结构是好结构，难道企业家能知道？其实，企业家也照样不知道。于是问题就来了，既然大家都不知什么结构是好结构，为何调结构政府不能主导而企业可以主导呢？对此我的理由是，企业家比

政府官员更关注市场，他们能根据价格变化去调整投资。

是的，价格是市场的风向标，它不仅由供求决定，而且同时也反映供求。某商品涨价，一定是该商品供不应求；反之则供过于求。如此，假若企业能按市场价格的指引去投资，所形成的结构，就应该是好的结构。至少，这样的结构在理论上是符合市场需求的。人们常说，要发挥市场的基础性调节作用，何为基础性调节？说白了就是放手由价格引导资本流动，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

以上讲的，当然是理想状态，在实际操作中，可能还会遇到意想不到的困难。比如，价格若不能真实反映供求怎么办？我这样提问并非杞人忧天。众所周知，当下我们某些商品还存在着价格管制，特别是对某些农产品与能源产品的价格政府至今并没放手，有些甚至还是直接定价。如此一来，价格被管制，市场信号就不可能真实地反映供求。而市场信号扭曲，按价格调结构岂不会南辕北辙？

写到这里，有个问题不妨追问一下，今天的结构是怎样形成的？近些年，我们一直在调结构，可结构为何总也调不好？说起来，原因当然是多方面，但不管怎样价格的行政管制怕是难辞其咎。不是吗？这些年各地对高能耗项目趋之若鹜，谁能说与能源价管无关？企业家不蠢，他们最懂成本核算，要是当初放开价格，能源价格高了高能耗项目会有人争先恐后地上么？

很清楚，要让市场引导企业调结构，我们别无选择，当务之急是要尽快放开价格。只要政府不再直接管价格，价格就能真实反映供求，商品比价就会趋于合理。这样有了价格的指引，企业调结构自会水到渠成。由此看，政府放开价格，本身就是在调结构。因为产业结构最终要决定于商品的比价，而商品比价是否合理，关键又在于价格是否反映供求。

是的，结构问题与供求密不可分，离开了供求谈结构，那是舍本逐末毫无意义。有一种流行的观点，认为中国结构问题的症结在第三

中

国

经

济

观

察

产业发展滞后，理由是与第一、二产业比，第三产业占比偏低。奇哉怪哉！据我所知政府从未管制过第三产业价格，你凭啥说第三产业滞后？倘若第三产业真的滞后，供不应求价格一定上涨，价高利大企业怎会不投资呢？这道理说不通吧！

我曾多次说过，一个国家的结构不可简单地与别的国家比。美国第三产业比重是很高，但由于经济发展阶段不同，要素禀赋不同，我们怎可张冠李戴复制人家的结构呢？不错，配第一克拉克定理是说过，随着经济发展劳动力分布在第一产业会减少，第二、第三产业会增加。此乃结构演进的一般规律，没有错；但该定理并未回答第三产业占比多少算合理呀。

值得注意的是，时下不少地方信誓旦旦，均表示要大力发展第三产业。第三产业应该发展，无可厚非，但我们绝对不能去拔苗助长。否则大家一窝蜂，地区间不讲分工将来结构肯定会雷同。因此解决结构问题最好还是回到供求上来，就两点：一是看市场需求（价格）；二是立足自己的绝对优势或比较优势。

二、国企改革该怎样推进

报上有关国企的文章我 10 年未跟进，不是不关心，而是在我看来党的十四届五中全会《决定》对国企改革已说得够清楚了，料定不会再有人讲出什么我不知道的新话。是的，国企改革到今天，重点已经不是怎么说，而是怎样抓落实。我这里写这篇文章，目的不在标新立异，而是想就目前大家争论的问题谈点看法。一家之言，不一定对，读者姑妄听之吧。

首先要说的，是近来学界批评的所谓“国进民退”，千夫所指，认为是改革“回潮”。不隐瞒我的观点，这批评本人不苟同。改革开放以来，国企不仅已完成改制，而且也从某些一般竞争性领域陆续退出，摆着的事实有目共睹，我们不能视而不见吧！20 世纪 90 年代，

大大小小国企近 30 万家，到今天央企仅 170 家，省属国企虽有但为数不多，而地市以下国企更是凤毛麟角。国企数量不断减少，“国进民退”从何说起呢？

人们有此看法，当然不是空穴来风。所谓“国进民退”，据我揣测，大概是指某些行业国企集中过多；或是规模太大排斥了中小企业竞争，也就是人们通常所说的“垄断”。不错，国企目前的确是集中在国家安全、自然资源与公共产品等三大领域。而所以如此，这是由国企性质与定位决定的。国家安全与公共产品，民企不提供当然得由国企提供；而现在大家争论的焦点是，自然资源领域是否也应让民间资本进入。

至于国企规模过大，这批评也是毫无道理。不要说国企，难道民企不一样？不希望自己做大做强？由此看，企业“大”本身不是问题，垄断也不是问题，世上哪家企业不想垄断一片市场呢？不过话说回来，垄断与垄断有不同，有的是靠专利技术垄断；有的是靠营销策略垄断；有的则是靠行政权力垄断。经济学讲反垄断，并不等于反“大”，也不是一般性地反垄断，而所要反对的只是行政垄断。

以煤炭业为例。前两年山西推动煤企整合，报纸一度炒得沸沸扬扬，很多人指责是典型的“国进民退”。我曾专程到山西调研过，不怕人拍砖，说实话，政府此举我认为无可厚非。想想吧，小煤窑遍地开花而矿难频频，人命关天政府能坐视不管么？在外人看，山西整合煤企确实是国企兼并民企，但事实上，政府的本意并非要“国进民退”，他们不过是想用装备先进的企业兼并落后企业而已。

其实，我历来是不赞成搞行政准入限制的。不光是资源产业，其他如电信、金融、保险等我认为也应一律放开。当然，这并不是说政府不需要定规则，规则要定，但只能就生态、环保、技术等方面立标准，不可搞所有制歧视，只要达到标准，企业无论姓公姓私皆可进入。就像高考，人人可以考北大，不管你家庭背景如何，英雄不问出



中国观察

中

国

经

济

观

察

身，上了线就可录取，否则你家再有钱也与北大无缘。

对国企的另一种批评，是关于“高管的薪酬”。目前国企高管薪酬虽有高有低，但整体偏高恐怕是事实。于是人们要问：高管的薪酬是否与他们的贡献相匹配？是的，薪酬是应与企业业绩挂钩的。然而困难在于，国企的业绩不仅与高管的贡献有关，同时也与政府的政策支持有关。两者很难分开，这样高管的贡献无从界定，而其薪酬是否偏高也就说不清了。

说不清归说不清，不过薪酬与贡献明显不符的例子还是有的。说我知道的，有位朋友原来在政府任职工资一年不过几万，但调进国企做高管，摇身一变则年薪百万，这能说是与他的贡献有关么？说过多次，我并不嫉妒别人高薪，而我不赞成的是现在这种董事会决定薪酬的机制。经济学有个“分粥原理”，说的是粥可以由你去分，但为了公平必须让别人先取，最后一碗归你。同理，如果一定要由董事会定薪酬，可以；但董事或高管的职位就得拿出来竞争，不然高管自己给自己定工资绝对不合适。

第三个问题，是公司的治理结构。是老话题了，前些天参加党校国企班学员座谈，想不到今天还有争议。有两个焦点：一是董事长与总经理的矛盾怎样化解？二是党组织在公司内部的功能如何定位？关于第一点，公司法其实说得很明白，董事会是受股东会委托代行所有者职权；而总经理是通过董事会授权而行使经营权。这样看，董事长与总经理各安其职，不该有矛盾。可现在的问题是，总经理并不由董事会聘任而是由国资委选派，无授权关系，总经理怎会听命于董事长呢？

由此分析，化解董事长与总经理的矛盾并不难，只需一招，即国资委后退半步，不再直接选派总经理，而让董事会去聘，这样总经理要对董事会负责，彼此就不会再有纠纷。倒是国企党组织的定位要难一些，外国没有，是中国特色。我的想法，是让企业党组织行使监事

会的职能。理由是，国企没有真正意义的股东会，董事会可以监督总经理，可谁来监督董事会呢？当然，外部有国资委监督，可那毕竟是在外部，若内部再有党组织监督，双管齐下岂非善哉！

三、到底该不该延迟退休

最近政府拟研究延迟退休的消息传开，舆论一片哗然。看网上言论，反对者明显地多，而集中的意见，是说政府不该出尔反尔，定好的退休年龄怎能想延就延？其实，延迟退休目前还只是动议，并未拍板，最后怎么定尚待研究。我理解，政府是在投石问路，希望多听意见，既如此，这里我就来谈点看法。

无需说，政府出此动议背后一定有苦衷。而容易想到的，是社会养老账户存在资金缺口。据专家推测，目前的缺口是1.8万亿，而政府说缺口没那么大，可究竟多大却没说。说不说不要紧，至少有一点可肯定，现在的养老金账户已入不敷出。读者想想，20世纪90年代中期我国才建立社会养老账户，起步晚，迄今不到20年人口却进入“老龄化”，近年来退休人口与日俱增，僧多粥少，养老金当然要捉襟见肘了。

是的，当下政府确实很尴尬：一方面，离退休职工要吃饭，政府不能不给退休金；另一方面，养老金账户囊中羞涩而又无力支付。左右为难你说怎么办？巧妇难为无米之炊，所以从这个角度看，政府要考虑延迟退休也是无奈之举，不得已而为之。可问题是，当初建立社会养老账户时政府有过承诺，答应职工退休时可按规定领取退休金，若政府之前说过的话不算数，请问政府公信力何在？日后老百姓还怎么信你？

说我的观点吧。弥补养老金账户缺口，延迟退休是一个办法，但我认为并非上选。不否认，延迟退休可减少眼前的养老金支付，但这样做政府不仅要失信于民，而且会令就业形势更严峻。有人说，延迟

中

国

经

济

观

察

退休是当今很多国家的通行做法。这说的是事实，我承认，可要知道国家与国家不同，人家能通行，我们却未必行得通。摆明的一点，我国人多就业压力大，一刀切地延迟退休对就业怕是百上加斤。

别误会，不是说退休绝对不能延，既然延退可解眼前之急，有人愿意延我当然不反对。而我想说的是，延退与否应充分尊重当事人的意愿，不可由政府强制规定。比如，某人年满 60 岁应该退休，但若用人单位想留，他本人也同意，再延 5 年自然没问题。这是说，政府只要不再限定 60 岁退休，剩下的事（如具体到某人是否延退）就不要管了。把选择权交给当事人，效果殊途同归，而且政府还可免遭不必要的非议。

设身处地地想，倘若你到了 60 岁原本可退休，可政府突然说你不能退，得干到 65 岁才能领退休金，你会怎么想？是不是会有意见？如果政府说，你可以退也可不退，你又会怎么做？若换了是我，我就要看：第一，自己身体能否胜任；第二，单位是否肯留用；第三，工资是否高过退休金。这第三点重要，若工资与退休金相若我会退；若工资高过退休金，我会考虑延，高出越多我越愿意延。

由此可见，延迟退休大可不必强求，政府只需做三件事则效果殊途同归：第一，落实工资递增计划。国务院曾明确说，今后工资增长要与实际经济增长同步，每年经济增长 7%，则工资增长不得低于 7%。如果有通胀（比如 CPI 为 4%），那么名义工资每年应增长 11%；第二，为鼓励延退，国家可考虑在税收上网开一面，对 60 岁以上劳动者的工资免征个税；第三，限定退休者自领取退休金之日起不得再就业。有了这三条，多数人是不是会选择延退？

不过话要说回来，即便将来多数人愿意延退，养老金缺口也不可能补得上。延退只是扬汤止沸，不是治本的办法，那么治本的办法是什么呢？10 年前我曾撰文主张将一部分国有股本划入社会养老账户，到今天我的观点不变，而且于情于理我认为都应该这样做。众所周

知，国有资本是全民资本，既然是全民资本，按谁投资谁受益原则，用国有资本的部分收益补充养老就是天经地义的事，旁人不应该有任何反对的理由。

当下的困难，是政府要花钱的地方太多，科技要投资，农业要扶持，基础设施也要建。但不管怎么说，对政府来讲民生应该是第一位的。我在党校工作 20 年，深知中央高层历来重视民生，何况为稳增长目前政府又有意拉动消费。所以我的看法，我们与其大把花钱去建铁路、公路、机场，就不如多用些钱来改善民生。尤其是养老，若是老有所养，无后顾之忧人们就会消费，这样同样也能扩大内需带动经济增长。

最后再说句题外的话。多年来学界一直有个观点，认为像“铁、公、机”这类基础设施必须政府建。其实不然，在经济学看来，“铁、公、机”是基础设施，但并非公共品。政府的职责是提供公共品，非公共品的基础设施不一定都得由政府建。事实上，现在很多国家的“铁、公、机”都是企业投资的，既然人家可以由企业投，而我们为什么不可以？至少政府不该大包大揽，若将省下的钱投入养老，岂不利在当代功在千秋！